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分 預 算 表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目 次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2-1~2-24
二、預算主要表	
(一)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暨說明	2-25~2-26
(二) 現金流量預計表	2-27
三、預算明細表	
(一) 基金來源明細表	2-29~2-39
(二) 基金用途明細表	2-40~2-50
四、預算附表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2-51
五、預算參考表	
(一)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2-53
(二) 員工人數彙計表	2-54
(三) 用人費用彙計表	2-55
(四)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2-56
(五)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2-57
(六)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2-58~2-59
(七)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開會、談判、業務洽談	2-60~2-61
(八)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進修、研究、實習	2-62~2-63
(九) 各項費用彙計表	2-64~2-65
(十)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2-66
六、附錄	
(一) 預計平衡表	2-67
(二) 資本資產明細表	2-68~2-69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及願景

為推動垃圾減量、資源回收工作，並達到資源永續利用之目標，特設置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並依基金屬性及其定位，將所收之回收清除處理費，依支用目的（經稽核認證之實際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或補助、獎勵、宣傳等）之不同性質，分別撥入信託基金及非營業基金。

自 87 年 7 月 1 日起，將業者依核定費率繳交之回收清除處理費，依廢棄物清理法（以下簡稱廢清法）第十六條之一第三項（後於總統 115 年 7 月 15 日華總一義字第 11500064491 號令修正公布）規定設立本基金，並依行政院 113 年 1 月 15 日院授主基法字第 1130200108A 號令修正發布之資源回收管理基金非營業基金部分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 5 條規定專款專用於資源回收、垃圾減量相關指定用途。

二、施政重點

（一）提升資源回收意識，推動生活方式轉型

1. 整合行銷資源，讓回收更貼近生活。
2. 以「源頭減量＋永續消費」為核心，翻轉回收思維。
3. 擴大 0800 多元服務，環保便民零距離。

（二）強化責任業者管理，提升稽徵效能

1. 便捷登記申報，省心力減負擔。
2. 強化查核催繳，落實繳費公平。
3. 加速追繳欠費，守護基金債權。

（三）優化稽核認證，提升受補貼機構管理效能

1. 監督查核落實管控稽核認證團體。
2. 訓練稽核認證人員精進專業知能。
3. 完善契約規範優化稽核認證品質。
4. 精進認證智慧稽核強化管理效率。

（四）深化跨界合作，構建循環經濟生態系統

1. 建設資收場域，打造區域循環新基地。
2. 升級低污染回收車隊，節能增效護家園。
3. 促進產學合作提升資源循環創新研發動能。
4. 推動源頭管理及物料資源循環，強化中央與地方合作。
5. 多元創新擴大減塑，務實輔導產業轉型。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6.補助旅宿重複裝填，引導產業源頭減塑。

(五) 有效運用基金，擴展回收體系

- 1.綠色費率引導市場，驅動產品循環設計。
- 2.精進補貼促使高值化，提升再生材料競爭力。
- 3.智慧技術加持，提升回收效率與純度。
- 4.統整塑膠再生料驗證，完善資源循環體系。
- 5.追蹤資源流布與使用，強化源頭及資源循環管理。

三、組織概況

- (一) 基金之主管機關為環境部。
- (二) 本基金設置資源回收管理基金管理會，辦理有關基金之收支、保管及運用事宜。基金管理會置委員 17 人至 23 人，任期最長 2 年，由政府機關代表、專家、學者及民間團體代表擔任，其中專家、學者及民間團體代表不得少於委員總人數三分之二。委員任一性別比例不得少於委員總人數五分之一。
- (三) 為研商及推動各項廢物品及容器回收清除處理工作之執行，得設若干技術諮詢小組，由業者代表、學者、專家組成。
- (四) 基金管理會置執行秘書 1 人，承召集人之命，綜理會務；副執行秘書及工作人員若干人，辦理所任事務。
- (五) 基金管理會之任務
 - 1.本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之審議。
 - 2.本基金年度預、決算之審議。
 - 3.本基金運用執行情形之考核。
 - 4.其他有關事項。

四、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之特別收入來源，供特殊用途之特別收入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貳、業務計畫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一、基金來源

來源別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徵收回收清除處理費計畫	2,233,896	依廢清法第 16 條第 1 項徵收責任業者繳交回收清除處理費。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來源別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財產收入計畫	9,000	係為提高基金運用績效，將未支用之基金賸餘轉存定期存款孳息之收入。

二、基金用途

業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2,065,244	一、資源回收之宣傳與溝通業務 (一) 運用多元宣傳管道及經營社群平臺推廣資源回收及源頭減量政策。為提高政策能見度並針對不同族群精準溝通，預計製作 4 部影片，緊扣資源循環施政主軸，每部影片預估觸及達 50 萬人次以上；同時製作 3 支政策短影音，邀請 KOL 以快節奏將循環技術與知識轉譯為日常語言，單集預估至少觸及 10 萬人次以上。 (二) 掌握輿論脈絡及熱度分析，提高政策能見度及檢討宣傳成效，並分別對不同族群擇取適合之媒體管道宣傳。搭配源頭減量政策，預計辦理記者會 2 場次，觸及人次達 10 萬人次以上；製作 4 支短影音，預計可觸及至少 8 萬人次，規劃 1 場與宗教及文化結合之實體宣傳活動、2 場結合它項活動辦理實體宣傳活動、製作淺顯易懂之文宣圖卡與短影音 24 則，並與粉絲數達 20 萬之名人合作宣傳，以提高政策能見度。 (三) 優化資源回收專線作業規範及提供完善通報設施，配合教育宣導及受理案件追蹤，提供民眾公告列管回收項目免費查詢、諮詢、檢舉、陳情及檢舉通報案件等相關作業。每年可受理民眾來電約 7.6 萬通，並辦理後送處理陳情、檢舉、建議案件約 60 件，回復民眾語音留言約 630 通，提供外撥作業服務約 2,000 通、簡訊通知服務約 1 萬則、受理及通報路邊廢車約 635 件。另透過網頁智能客服及 LINE 一對一諮詢等數位服務管道，每年分別提供約 3,800 則及 1,300 則問題諮詢服務，有效擴大服務量能，提供民眾快速、便利且多元之服務管道，提升資源回收政策宣導效益及整體施政滿意度。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二、責任業者之繳費查核業務 (一) 管理責任業者登記、申報及繳費資料約 4.8 萬家次，推動責任業者查定課費制度、簡化申報作業程序及落實分級管理，並多元宣傳相關法規，解決責任業者於登記、申報及繳費之疑義，提升系統功能及預警機制以降低責任業者短漏申報或申報錯誤之機率。 (二) 委託專業會計師查核至少 3,340 家責任業者之營業量帳籍憑證，並藉由分級查核、加強查核頻率、即時稽催，防止業者累積欠費、避免逾法定執行期限，致債權受損；另輔導受查業者更正錯誤申報情形及分析錯誤樣態、建置業者申報偵錯檢核機制，並加速後續稽催、法務相關作業，以提升基金稽徵成效。 三、應回收廢棄物之稽核認證業務 委託公正稽核認證團體辦理 9 類 36 項應回收廢棄物稽核認證工作，依各項應回收廢棄物之認證手冊及相關法規執行稽核認證作業，確保回收量及處理量之正確性。 四、補助及獎勵回收清除處理暨再生利用 (一) 補助推動資源回收工作，暢通資源循環管道，促進資源化再利用，辦理源頭減量場域示範補助、提升垃圾減量及資源回收成效。 (二) 辦理資源回收貯存場優化與推動細分類廠朝促參方式興建設置、機具採購作業。 (三) 補助換購環保機關所需低污染資源回收車，預計核定補助換購資收車約 100 台。 (四) 補助資收關懷計畫，以提升資源回收成效及穩定資收個體戶生計。 (五) 依環境教育法補助環境教育基金。 (六) 補助政府機關及民間團體辦理與資源回收有關之創新與研究發展。 (七) 辦理回收處理業貸款信用保證及利息補貼。 (八) 補助旅宿業建立玻璃瓶裝水重複裝填試辦計畫，帶動減少使用塑膠瓶裝水，落實源頭減量。 五、資源回收調查、評估與規劃、輔導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一) 導入數據治理建置資收數據庫，落實系統串接、即時共享與營運分析；同步重構業務功能，穩定維運閉路電視(CCTV)與計量連線調閱，並全面強化資安防護，精進整體行政效能。辦理廢電子電器及資訊物品 CCTV 影像智慧辨識作業、擴大智慧影像廢物品判讀計數功能之概念性驗證，並精進斷訊鏡頭偏移偵測功能。推動電子循環鏈結，運用費率與經濟誘因促進低碳物料利用；健全多元管道、檢討責任範圍並優化廢四機管理；深化臺美技術合作，全面落實電子廢棄物綠色循環。 (二) 精進廢乾電池貴稀金屬分級補貼制度，建構高品質再生料回收處理體系，優化廢照明光源區域處理量能配置，健全跨域調度方案與回收獎勵機制。持續精進回收處理業管理制度，優化移工申請及受補貼機構審查作業流程，提升作業效率與資料應用。辦理現勘、從業人員教育訓練與地方執行機關輔導會議，強化回收處理業管理成效。進行產業碳管理輔導，促進產業數位化與高值化發展。持續深化性別友善與個資保護查核，營造多元永續職場。辦理稽核認證團體監督評鑑及外部稽核，落實監督及提升管理效能。精進稽核認證團體及稽核認證人員管理制度及專業知能，並推動稽核認證智慧化管理作業，策進稽核認證制度，強化認證團體執行成效。 (三) 強化廢車、廢輪胎及廢鉛蓄電池之回收處理體系，包含優化拆解設備與作業流程、建立電動車拆解標準、檢討基金費率、推動再利用技術，維運「一站通」系統及推動廢車回收獎勵金審核，提升便民服務。委託稽核認證團體執行各類廢棄物之查核與資料彙整，作為補貼發放依據，並研擬廢棄物循環再利用策略，推動資源永續。 (四) 探討容器朝向減量、減排等環境化設計與服務，研訂有色平板包材管理策略及紙板課費配套措施。透過販售通路查訪及廢容器採樣，蒐集未登記責任業者資料，維護繳費公平。蒐集國際塑膠再生料驗證方案之最新動向，檢視廢塑膠容器再生料實廠模擬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驗證過程之問題，並蒐集相關產業申請再生料驗證之意見與瓶頸，以研析再生料驗證方案之精進策略；另評析廢塑膠容器稽核認證延伸再生料驗證成效，探討稽核認證人員延伸驗證所需資格與訓練之適切性；深化資源回收政策，持續蒐集市場資訊並優化經濟誘因機制，及再生材料應用，於關鍵場域導入智慧分選設備提升回收效能與純度；另推動太平洋島國資源循環示範及國際合作，建立循環供應鏈模式。 (五) 追蹤資源流布與使用，強化資源循環管理，辦理減量回收及資源循環推動計畫管考與精進作法。推廣資源循環教育理念及作法，促進各級學校對資源應用與人才培育，辦理淨零綠領人才基礎及進階課程，辦理地方環保績效考核執行績效及管考追蹤作業，追蹤永續發展指標達成情形，並接軌國際永續展目標。 (六) 蒐集研析一次用產品源頭減量管理措施，檢討研訂我國策略、法規制度及管理配套措施。推廣循環容器或一次用產品替代物。建立可持續應用之基線調查方法，完成一次用產品使用量資料建置，擴大六類調查並規劃用量評析及政策檢核模式。 (七) 推動一般廢棄物回收運作管理與促進，研擬回收策略、體系運作及法制行政作業，強化執行機關與地方政府之資源循環發展，辦理執行機關資源回收補助工作及績效評比作業，監督管理廢潤滑油及廢食用油回收流向。另透過優化資源回收貯存場、輔導回收體系及暢通回收管道，減少環境負荷，邁向循環經濟零廢棄目標。 (八) 辦理雙法授權子法統整修訂，強化事業廢棄物再利用管理策略及事權統籌作法，規劃基線資料整合與分級管理制度，精進事業廢棄物多元申報管理及提升自主管理之服務，切實執行應回收廢棄物之去向追蹤與管制措施，優化我國事業廢棄物運作及輸出管理制度。 (九) 強化固體再生燃料(SRF)之製造、使用及流向管理，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並建置管理系統儀表板，整合監視影像與相關數據，提升管理效能並降低火災風險。新南向政策國家產官學研資源循環及資源回收政策、制度及產業交流與合作，提升我國國際能見度，並強化合作夥伴關係。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輔導查核，提升資源循環利用成效。 (十) 促進並維持清潔隊員與執行機關間勞雇和諧關係、提升清潔隊業務主管人員之人事管理、領導及專業能力。協助地方環保機關落實安全衛生教育與專業技能訓練，提升清潔隊職業安全符合相關法律比率，及精進防災作為。優化清潔隊備勤室環境，改善清潔隊員工作場域。 (十一) 落實環保專責人員資格制度，辦理專責人員在職訓練，以提升廢棄物清理技術人員專業技術，增進人員訂定應變計畫及緊急措施之知能，強化廢棄物收集、處理及改善工作。並培育綠領人才，持續善用環境教育人員推廣資源循環零廢棄淨零生活，提升民眾資源循環認知概念及實踐行動。辦理含碳廢棄物轉化碳量子點及廢電子電器塑膠高值化回收技術研發，針對低值含碳資源建立前瞻環境感測材料製備與應用評估流程，並針對廢電子電器中工程塑膠，發展分離、品質驗證與再生利用技術，提升廢棄資源材料化、功能化及循環利用效益，支援資源循環與低碳材料應用推動。 (十二) 以經濟誘因鼓勵民眾落實響應綠色環保作為（包含如減塑、循環杯使用等），並藉以推廣民眾以綠色消費行為採用減塑及循環之環境友善商品。透過綠色採購制度，鼓勵採購具源頭減量、綠色設計、低碳排放等對環境友善的環保產品，推廣循環產品、服務及以租代購。持續推動環保集點 2.0 策略，規劃辦理 6 場活動宣傳提供誘因，提升民眾採用減塑及循環之環境友善商品等綠色消費行為。 (十三) 辦理環境經濟資料庫系統維運，蒐整與研析廢棄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物管理、資源循環等產業資料，並強化及擴充相關資料之整合、查詢與應用功能。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68,873	一、召開資源回收管理基金管理會、費率審議委員會等，以監督基金之運作及審核本年度回收清除處理費費率。 二、辦理行政輔助資訊系統改版、共構機房資訊設備監控與資安防護等相關功能擴充。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2,350	一、購置及汰換辦公廳舍相關設備。 二、辦理資源回收作業所需汰換電動小客車 1 輛。

參、預算概要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 (一) 本年度基金來源 22 億 4,289 萬 6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1 億 9,858 萬 5 千元，增加 4,431 萬 1 千元，約 2.02%，主要係擴大納管單只大於 1 公斤以上之二次鋰電池，預估營業量成長所致，致基金收入增加。
- (二) 本年度基金用途 22 億 3,646 萬 7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1 億 7,001 萬元，增加 6,645 萬 7 千元，約 3.06%，主要係為加強資源回收各項調查評估與規劃輔導相關經費增加所致。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

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賸餘 642 萬 9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857 萬 5 千元，減少 2,214 萬 6 千元，約 77.5%，備供以後年度財源。

肆、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前(114)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一、資源回收之宣傳與溝通業務	一、為提升我國資源循環國際能見度，並強化國內源頭減量與回收意識推廣，透過分眾與線上線下整合行銷策略，達成以下具體成果： (一) 拓展國際鏈結與確立區域樞紐地位：為展現我國循環經濟軟實力，主辦「循環經濟熱點活動」，製作宣傳影片及完成影片的廣告投放作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業(114 年 8 月 18 日至 8 月 31 日,共 14 天),涵蓋新加坡、香港、紐西蘭、澳洲、泰國、印尼等 6 地,總曝光逾 101 萬次、點擊數 1 萬 5,608 次。後續活動有效鏈結國際並提升能见度,吸引全球 50 國、近百位講者,確立區域樞紐地位。成功促成 43 組企業媒合。同時蒐集 78 項關鍵政策建言,深化議題討論。媒體宣傳效益顯著,共創造超過 357 則國內外報導,逾 216 萬次社群曝光,有效提升我國於資源循環領域的國際聲量與鏈結。並於「讀者」雜誌刊登成果報導,將我國辦理國際循環經濟活動盛事向全民宣達。 (二) 深化源頭減量與回收推廣:針對民眾端落實生活轉型,以一次性用品減量為主題,辦理實體宣導活動 2 場次,觸及逾 10 萬人次。與網紅合作 2 場次,以旅宿備品為題進行網路貼文及影音合作,曝光次數逾 180 萬人次。貼合現今趨勢拍攝源頭減量相關短影音,以短秒數迅速傳達政策重點,提升瀏覽數,觀看次數逾 43 萬人次。針對廢機動車輛妥善合法回收等廣播宣導,自 114 年 2 月 8 日起至 10 月 31 日止,播出劇化插播共 615 檔次,錄音專訪 2 檔次,總檔次 617 檔次。專訪同時搭配主持人臉書粉絲頁進行 2 則徵答活動;包含量里程碑許願池,其觸及人數 9,564 人次、抽獎人數 556 人;另為照明亮久久減廢新生活,其觸及人數 6,677 人次、抽獎人數 386 人,以多元管道持續深化民眾環保意識,引導民眾對資源循環政策之認同與實踐。 二、0800 資源回收免費專線服務:處理民眾來電進線數約 7.2 萬餘通,通報路邊廢車共計 419 件,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回復民眾語音留言 647 通，簡訊服務提供 1 萬 675 則，執行外撥服務作業 2,810 通，後送民眾各項問題案件 67 件，網頁提供智能客服回覆處理約 3,428 個問題及 LINE 一對一諮詢人數約 1,074 人，專線整體滿意度達 96%。
	二、責任業者之繳費查核業務	一、營業量申報輔導暨系統建置更新維護：管理責任業者 4.6 萬家次，計 6,544 家次之資料建檔、審查、輔導，以及營業量例行申報、繳費、核帳作業 194 萬筆。推動責任業者查定課費，計 2 萬 757 家次符合資格、1 萬 812 家次採用，分別較去年增加 67.79%、26.22%。規劃 143 項系統功能修正，新增變更登記線上申請、響應式網頁設計，並配合新增列管塑膠泡殼、襯墊及擴大列管乾電池等調整申報介面。辦理 11 場次責任業者說明會，到戶輔導 168 家次。計有 4.5 萬家次上線使用網路申報系統，網路申報率達 98.27%。 二、查核責任業者營業量申報繳費及稽催暨追蹤管制：責任業者營業量現場查核 2,814 家次，其中短漏案件計 1,215 家次，應補繳金額約計 2.1 億餘元，已輔導業者更正並補繳。辦理 5 場次查核計畫教育訓練共 153 人次。稽催收繳入帳金額計 1.8 億餘元，歷年累計收繳率已達 86%。
	三、應回收廢棄物之稽核認證業務	稽核認證工作回收數量：廢容器回收量 61 萬 1,656 公噸，廢乾電池回收量 5,722 公噸、廢機動車輛回收量 89 萬 9,331 輛、廢輪胎回收量 15 萬 7,412 公噸、廢鉛蓄電池回收量 7 萬 5,237 公噸、農藥廢容器回收量 1,364 公噸、廢電子電器回收量 17 萬 810 公噸。廢照明光源回收量 2,863 公噸。廢資訊物品回收量 1 萬 8,657 公噸。
	四、補助及獎勵回收清除處理暨再生利用	一、補助地方政府辦理資源循環等相關工作： (一) 資源循環工作計畫，補助項目包括(1)重點工作：提升回收效能、暢通循環體系、綜合管理；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2)專案型：未排空藥劑之滅火器回收作業；(3)競爭型：離島偏遠地區資源回收作業、資源循環業務研討會、其他依地方因地制宜、區域整合與創新作為等項目，並依業務需求適時滾動檢討修訂，以落實推動資源回收工作，暢通資源循環管道，提升垃圾減量及資源回收成效。 (二)源頭減量及強化分類回收補助計畫，補助項目包括(1)市場減塑：為減少市場一次性產品使用，以不主動提供塑膠袋，於公有市場設置二手袋，鼓勵民眾使用環保袋；(2)旅宿減量：推動限塑政策減少一次用旅宿用品使用；(3)推動環保夜市：為減少夜市一次性產品使用，輔導夜市使用環保餐具及外帶不得使用一次用塑膠類免洗餐具，並提供自備餐具給予優惠；(4)推動循環容器：提供循環容器（餐盒、杯）借用、自備優惠或加量優惠、環保外送等相關服務；(5)推動循環採購引領綠色消費措施；(6)促進不用品再使用；(7)推動建立維修示範點提升區域型維修服務量能。落實推動源頭減量工作，強化分類回收，提升垃圾減量及資源回收成效。 (三)補助執行機關換購低污染資源回收車共計 133 台。 (四)資源回收貯存場優化、遷場暨分類廠興建計畫，截至 114 年 12 月止，核定補助全國縣市資源回收貯存場之優化及興建工程 47 案，其中 40 案完工啟用，7 案發包施工中，1 案辦理招標程序中，提升資源回收物品質及資源回收效能。 (五)資收關懷計畫，參與 2 萬 2,445 人次，回收各類容器 1 萬 1,748 公噸及家電資訊等 5 萬 4,937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台。推行「微型保險」與「環境服務巡迴團」，協助個體戶投保與到府清消，有 1,242 人投保及完成 166 處環境改善。 二、補助應回收廢棄物回收處理創新或研究發展：本年度補助案件計 45 案，包含廢資訊物品之蓋板玻璃循環回用驗證計畫、廢磷酸鋰鐵電池回收低濃度鋰濃縮量產技術開發、LED 廢照明光源 AI 輔助分選與廢鋁低碳高值應用技術開發等，為推動資源回收永續循環利用之多元助力。
	五、資源回收調查、評估與規劃、輔導	一、資源回收業務資訊系統維運管理與整合：維運、優化資源回收管理資訊系統，精進系統功能使其符合業務使用需求，完成 361 件系統調修需求。辦理資源回收網改版前置作業之 UI（使用者介面）、UX（使用者體驗）工作坊及販賣業者、責任業者、回收處理業者、稽核認證、查核、法務作業業務流程檢討工作坊 6 系列共 12 場會議。盤點 13 項功能、50 張資料表，架構大數據平台，以廢電子電器、資訊物品材質建置多維度模型。辦理資料開放、個資維護及依資安維護計畫進行內稽、異地備援演練等相關工作。提供 3 場科技講座，推展大型語言模型、數據分析管理及業務相關數位轉型技術之訊息。 二、強化廢電子電器及資訊物品回收循環暨流向調查：訂定於產品添加 25% 以上塑膠再生料者，享有優惠綠色費率。辦理多場次企業個別輔導會議協助及說明申請程序。2025 年在巴西辦理「國際電子廢棄物管理網絡」年會交流活動，逾 70 名代表參與。推動循環電子產品策略聯盟工作，成立「綠色設計」、「資訊揭露」、「再生料添加」等三大工作小組，目前之聯盟成員計有 36 家企業加入。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三、廢電子電器及資訊物品 CCTV 智慧影像辨識發展：將大門異常進出及冷媒逸散偵測等智慧辨識項目導入稽核認證，經統計 114 年平均片長節省率分別為 99%及 97%以上。針對鏡頭健康度及廢冰箱處理計數等項目，完成開發及實廠驗證，擴展智慧影像辨識技術項目，以強化整體稽核效率。 四、回收處理業及受補貼機構申請審核管理：辦理 3 場次從業人員教育訓練（244 人次）、1 場次執行機關輔導會議（52 人次）、書面審查受補貼資格 161 件、現場勘查 21 場次。完成 294 件雇主資格認定，辦理 5 場次移工申請案訪視。輔導 1 家回收業通過利息補貼申請，核貸 3,500 萬元購置智能光選機。完成 100 家回收處理業碳盤點資料輔導。完成 711 份性平問卷，並辦理 29 家個資防護自評作業、3 場現場個資查核與 92 家個資與防詐宣導。 五、稽核認證作業管理及監督查核：修訂稽核認證團體監督計畫，辦理稽核認證團體 6 場次監督會會議及 27 場次現場查核、9 場次管制中心查核、9 場次評鑑、18 場次外部稽核及 9 場管制中心外部稽核。辦理 3 場次稽核認證人員教育訓練（120 人次）；另辦理 1 場次稽核認證團體監督計畫優良稽核認證人員及計畫管理人員頒獎典禮。辦理 2 場次數位化巡檢說明會，完成 18 場次數位巡檢試導入作業現場輔導，並訪談 28 人。辦理 1 場次稽核認證行動化通報及警示提醒作業說明會，完成 4 場次行動化通報及警示提醒試辦作業現場輔導，並訪談 8 人。 六、廢乾電池及廢照明光源回收處理策略精進及再生料循環使用推動：輔導擴充二次鋰電池回收處理量能達 1 萬 43 公噸／年，協助 2 家次國內業者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擴充產能及提高處理技術，輔導 2 家次業者設置國內處理場。調查國內二次鋰電池分流管理作法及其廢棄排出路徑，檢討乾電池費率及觀察基金收支狀況，提出黑粉高值化分級補貼方案。蒐集國內外含汞產品禁限用進程，提出相關法規修正草案。結合照明公會擴大辦理照明光源汰舊換新推廣活動，活動期間回收燈管／燈泡至少 1 萬 4,164 個，傳統照明累積回收率達 94%。 七、廢機動車輛回收處理智慧化管理系統：113 及 114 年共辦理 12 場次廢車回收業者研習交流會議。針對系統的常見問題與功能調整進行說明，進一步提升業者對系統操作的理解，同時蒐集意見與建議作為優化系統之參考，更即時解決業者會議中所提出的問題，確保系統與服務品質持續提升，滿足使用者需求，進一步提高回收作業的效率與品質。113 年會議整體滿意度為 94.3%，114 年更提升至 99.5%。 八、推動廢車回收處理體系資源循環策略：蒐整歐日等 6 國的廢車回收制度與 92 則國際動態，作為國內制度精進參考。規劃廢車精緻拆解誘因及監管機制。完成 1 家處理業碳盤查，總排放 3,064.937 噸二氧化碳當量(CO₂e)。估算廢車粉碎殘餘物再生燃料(ASRDF)碳足跡係數 1.97kgCO₂e，界定排放熱點為使用階段。完成電動車拆解指引草案，並於 114 年試辦拆解課程研習。提報 40 家疑似未登記業者，協助 30 家完成登記，準確率 85.7%。研提廢車零件循環策略，114 年再使用與再生率達 99.04%。 九、廢機動車輛回收獎勵金審核執行：審核撥款廢車回收獎勵金共計 64 萬 1,588 件。持續追蹤撥款提高資料正確性、降低退件率。退匯率自 106 年度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4.81%，大幅降低至 114 年度 1.36%。誤植率自 106 年度 0.17%，大幅降低至 114 年度 0%。退件率自 106 年度 0.74%，大幅降低至 114 年度 0.03%。獎勵金專線加強為民服務，民眾諮詢總通聯數為 2.7 萬通，發送撥款通知簡訊達 47.9 萬通。全面線上申請便民利民，審查撥款日數自 106 年 35 天，大幅下降至平均 8.5 天內完成，且線上申請比率自 106 年 31.18%大幅提升為 98.6%。 十、廢輪胎與廢鉛蓄電池資源循環暨提升回收體系：完成 11 場次廢輪胎膠片採樣，及各 1 場次之碳黑及裂解油採樣。調查廢輪胎及廢鉛蓄電池回收業者市場收購價格，及追蹤廢輪胎及廢鉛蓄電池再生料對應之原物料價格。量測廢輪胎重量，將進行我國輪胎磨耗推算。上傳 28 家未登記責任業者資料（包括 8,552 件商品），供後續輔導登記，並持續蒐集其餘未登記業者。協助辦理廢輪胎熱裂解再利用方式專家學者諮詢會。 十一、資源回收物循環利用：逐月調查應回收容器回收業收購價，並分析價格變化原因。研提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修正草案，包含農藥廢容器處理補貼費及應回收容器處理業向回收業回收最低收購價。推動塑膠容器及玻璃容器綠色費率業者申請，玻璃容器業者達 3 家申請並完成審查；分析 114 年第 1 期至第 5 期適用塑膠容器綠色費率業者申報資料，共計 42 家，其中申請二級綠色費率有 2 家。蒐集應回收廢棄物四類品項（塑膠、紙、金屬及玻璃）樣態影像資料，並利用 AI 運算模組及深度學習模型 4 種材質辨識準確度均已達 87.8%。研擬及推動旅宿業塑膠瓶裝水減量行動計畫。 十二、資源垃圾回收處理後衍生廢棄物減量及媒合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去化：邀請北／中／南／東部地區具代表性回收業採樣 30 點次雜廢塑膠，並協助回收處理業、固體再生燃料(SRF)製／使用端以手持式 X 光螢光光譜儀(XRF)設備快篩檢測 902 點次，建置雜塑膠成分特性資料庫。建立 XRF 塑膠氯含量檢量線，免費供應標準物質給 SRF 製／使用端用於建立塑膠氯含量檢量線，建立允收標準、品管把關能力，提升 SRF 品質。媒合 4 家回收處理業衍生廢塑膠送交流體化床鍋爐及水泥旋窯各 1 廠並實廠試燒驗證可行性，拓寬去化管道。 十三、容器商品循環設計與責任業者精進管理：訪談 30 家塑膠平板包材製造業者，完成評估聚對苯二甲酸乙二酯(PET)或聚丙烯(PP)平板包材替代聚氯乙烯(PVC)或聚苯乙烯(PS)平板包材之可行性。檢測 12 件軟管類塑膠容器樣本，多數仍係屬含中間金屬層之複合塑膠材質。對於低密度聚乙烯(LDPE)／乙烯-乙烯醇共聚物(EVOH)積層之軟管容器，其處理後的再生塑膠粒(rLDPE)試驗結果證實所含之 EVOH 塗層與 LDPE 具相容性，且再生材質品質符合原生 LDPE 應用規範值，確認具有併同處理與循環再利用可行性。公告紙餐具責任業者範圍修正草案，推動紙餐具改紙板源頭課費制度，將申報對象由成品製造業者改為紙板製造與輸入業者，並自 116 年 7 月 1 日起實施。 十四、產品維修培力與區域型示範區推動示範：更新「全國維修地圖」網站及據點圖資，累計至 114 年已新增 817 處。維修品項包含家電、家具、3C 用品、玩具、衣物等；並完成辦理 3 場專家諮詢會議及 2 場民間維修業者座談會及工作坊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等會議，透過與專家諮詢，相關領域實務工作者交流，協助提供公私協力推動維修活動建議。 十五、減塑護照及循環杯租借系統：於應用程式(APP)完成開發減廢護照功能，介面可呈現個人減廢成果，同時設計獎勵機制；另辦理減廢行銷活動進行推廣自帶杯及循環杯使用。盤點循環杯通路現有租借系統之資料架構及規劃跨體系支援多業者資料交換管理平臺之架構與模組；並依循環杯業者訪談，完成通用杯統一規格及跨系統收運服務模式之建議方案。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一、維持基金正常運作之行政業務事項 二、辦理基金之相關會計收支作業及召開基金管理委員會相關會議	辦理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之管理，推動執行資源回收工作，以達垃圾減量，資源永續利用，並改善生活環境。 召開資源回收管理基金管理會、費率審議委員會等，以監督基金之運作及審核回收清除處理費費率。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汰換辦公室所需各項設備	一、採購空調通風設備。 二、採購無線擴音機（含無線麥克風及喇叭立架）、冷氣機、碎紙機、除濕機、廣播設備、公佈欄及檔案推車等設備。 三、辦理潮州大樓辦公空間裝修工程追加工項。 四、採購潮州大樓會議設備。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1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一、資源回收之宣傳與溝通業務	一、參與本部於南港展覽館辦理 2026 淨零城市展中設攤 10 攤，以循環經濟、科技創新發展、地方創生為主題，並以「全場域無紙化」為原則。 二、為推廣源頭減量、旅宿備品、資源回收分類、一次用品減量政策，透過於大型宗教活動辦理設攤及全程宣導，臉書發文及電視媒體露出一次用品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減量等有關宣傳，觸及人次達 80 萬；拍攝源頭減量政策宣傳影片，並透過社群露出影片、搭配機場燈箱廣告，統計至 115 年 6 月已超過 20 萬觀看數。 三、0800-085717 資源回收民眾免費服務專線，自 1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民眾來電進線數約 3 萬餘通，通報路邊廢車共計 126 件，回復民眾語音留言 357 通，簡訊服務提供 3,950 則，執行外撥服務作業 930 通，後送民眾各項問題案件 23 件，網頁提供智能客服回覆處理約 1,333 個問題及 LINE 一對一諮詢服務 794 個問題，專線整體滿意度達 96.14%。
	二、責任業者之繳費查核業務	一、截至 115 年 6 月底止，管理責任業者 4 萬 6,358 家次，完成新增、變更、廢止登記及年度申報計 3,356 家次之資料建檔、審查、輔導，與第 1 至 2 期例行申報、繳費、核帳作業 63 萬筆，並規劃 56 項系統功能修正。查定課費 114 年度有 1 萬 1,086 家次業者採用，並於 115 年完成申報繳費，較前一年度增加 29.42%。 二、截至 115 年 6 月止，已委託專業會計師查核 1,705 家責任業者之營業量帳籍憑證，另函請稽查未申報未繳納及未登記業者計 1,876 件。 三、辦理責任業者、回收處理業者因違反相關環保法規所衍生之爭訟案件及移送行政執行相關程序，完成訴願案 4 件、行政訴訟案 2 件、法律諮詢案 3 件及移送行政執行 25 件。
	三、應回收廢棄物之稽核認證業務	115 年度(統計至 6 月底止)稽核認證工作回收數量：廢容器回收量 32 萬 6,767 公噸、廢乾電池回收量 3,228 公噸、廢機動車輛回收量 22 萬 1,651 輛、廢輪胎回收量 6 萬 4,963 公噸、廢鉛蓄電池回收量 3 萬 1,803 公噸、農藥廢容器回收量 395 公噸、廢電子電器回收量 7 萬 3,914 公噸、廢照明光源回收量 1,522 公噸及廢資訊物品回收量 8,731 公噸。
	四、補助及獎勵回收清除處理暨再生	一、完成 115 年度資源循環工作計畫補助作業，補助地方環保機關辦理回收效能提升、暢通循環體系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利用	及綜合管理工作，截至 115 年 3 月底止一般廢棄物回收率為 57.35%。輔導社區、大廈、學校、機關及團體加強資源回收分類工作，並提供離島及偏遠地區加強宣導及運費補助。 二、核定資源回收貯存場優化工程規劃設計 2 案及辦理北中南三場協調會。完成地方環保機關換購低污染資收車補助核定。 三、資收關懷計畫 115 年截至 6 月共補助 9,708 人次、回收資源物 5,377 公噸及 3 萬 1,646 台（以廢資訊物品為主）。 四、推動源頭管理及物料資源循環業務人力支援，補助 22 縣市共計 36 位計畫人力，辦理加強源頭管理、推動特定民生消費品循環、推動物料資源循環、清理新興且須關注廢棄物及強化應回收廢棄物管理等工作。 五、補助民間團體辦理資源循環創新及研究發展，核定補助案件計 53 案，包含建立廢汽車物件產品數位護照系統、廢電器塑膠智慧辨識系統場域驗證、廢平板包材 PET 與 PVC 精進分選技術、水玻璃製程污泥做為紅磚原料等，以推動資源永續循環利用之多元助力。 六、核定補助民間團體辦理玻璃瓶裝水重複裝填試辦計畫 2 案，截至 115 年 6 月底止，累計供給旅宿業重複裝填之玻璃瓶裝水計 15 萬 840 瓶。
	五、資源回收調查、評估與規劃、輔導	一、資源回收業務資訊系統維運管理與整合： （一）落實維運與資料管理：完成網站功能更新 145 件、資料補登修正 2,227 件及開放資料集年度更新，有效維持系統穩定度。 （二）網頁改版與需求研析：辦理「業務需求與系統優化工作坊」深化系統效能與資安宣導，並結合使用端操作回饋，據以設計「資源回收網」改版雛型並推進工程開發。 （三）健全倉儲與決策分析：為統一資料倉儲架構與分析模型，開發「電子電器物品」及「廢資訊物品」之分析儀表板；並延伸建置「廢乾電池」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及「廢照明光源」等回收項目之分析模組，強化數據優化效益。 二、強化廢電子電器及資訊物品回收循環暨流向調查：完成廢電子電器及資訊物品之民眾報廢行為調查及民眾、企業團體、清潔隊回收清除流向和報廢量推估，並提出具體可行回收率之作法及配套措施。通盤檢討回收貯存清除處理成本、基金財務、回收狀況及再生料市場價值等因素，完成調整廢電視機及廢資訊物品類之補貼費率。 三、廢電子電器及資訊物品 CCTV 智慧影像辨識精進：持續判讀及優化非認證時間大門進出與疑似冷媒逸散等異常事件之演算法，同時開發鏡頭健康度檢測，可自動偵測斷訊、偏移、遮擋及彩度喪失等狀況；廢電冰箱自動計量技術則優化既有場域之鏡頭視角與辨識模組，並順利完成新驗證場域的攝影機部署。智慧電子標籤技術亦成功完成廢液晶面板出廠端的規劃測試，持續依測試結果及使用者建議以調整運作機制。 四、回收處理業及受補貼機構審核管理暨稽核認證監督查核：完成受補貼機構申請案文件審查 65 件及現場勘查 11 場次、辦理執行機關審查與管理輔導會議 1 場次及從業人員教育訓練 2 場次，並持續追蹤回收處理業火警事件、消防稽（巡）查及職業安全衛生管理情形。移工管理方面，受理引進移工申請案件審查 28 件，另辦理 5 場次移工訪視及聘僱情形追蹤分析。辦理 1 場次貸款信用保證及利息補貼審查小組審查會議及 1 場次現場輔導。另持續推動回收處理業碳管理、性別友善職場及個人資料保護等工作，並完成相關系統功能增修、數位化管理及 AI 輔助審查機制評估，以提升行政效率及管理效能。辦理 1 場次優良稽核認證人員及計畫管理人員頒獎典禮、22 場次現場查核、9 場次外部稽核及召開 4 場次監督相關會議，並完成 2 場次稽核認證人員教育訓練。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五、廢乾電池及廢照明光源回收處理體系管理及高值循環推動：建立二次鋰電池認證圖鑑並依生命週期檢討回收率計算，精進廢乾電池分級補貼高值化再利用回收處理模式，並研提「限制乾電池製造、輸入及販賣」修正草案；評估一體式發光二極體(LED)照明納管可行性，蒐集國際含汞產品禁限用時程，並分析國內傳統照明待處理量能，規劃傳統照明退場策略，另召開多次傳統照明汰舊換新推廣活動業者研商會，持續動態檢討基金費率與查核，確保資源循環體系穩定。 六、推動廢車塑膠循環及回收處理體系暨智慧化管理系統： (一) 完成車用塑膠回收再利用相關國際法規、產業實務及驗證制度研析，並訪談國內車廠及再利用業者，研擬制度草案、推動藍圖及回收再利用指引方向。 (二) 研擬廢電動汽車回收拆解指引，掌握費率檢討重點，作為後續制度調整參考。 (三) 完成廢車拆解、產業交流及廢車粉碎殘餘物(ASR)組成調查，持續追蹤 ASR 去化與熱能利用設施建置情形。 (四) 完成智慧稽核辨識模型測試及即時辨識機制規劃，並持續優化車輛回收服務一站通平台功能，辦理業者訓練及需求蒐集。 七、廢車回收獎勵金審核： (一) 統計至 115 年 6 月底止廢機動車輛回收獎勵金，核撥機車計 21 萬 8,887 件、汽車計 10 萬 9,984 件，共計 32 萬 8,871 件，撥款金額約 1.75 億元。 (二) 退匯率自 106 年 4.81%，大幅降低至 1.32%。誤植率自 106 年 0.17%，大幅降低至 0%。獎勵金專線民眾諮詢總通聯數為 8,800 餘通，發送撥款通知簡訊達 16 萬通。 (三) 全面線上申請便民利民，審查撥款日數自 106 年 35 天，大幅下降至平均 8.1 天內完成，且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線上申請比率自 106 年 31.18%，大幅提升為 98.8%。 八、廢輪胎與廢鉛蓄電池資源循環暨提升回收體系：完成各廢輪胎受補貼機構膠片採樣共計 11 場次，並完成第三方機構檢驗，且氯、鉛、鎘、汞均符合固體再生燃料(SRF)標準。完成裂解油及碳黑採樣，並送第三方檢驗機構進行檢驗，灰分、水分、沉澱物及閃火點符合 CNS 燃料油品質標準；碳黑初步結果符合再利用廠產品原料 N660 允收標準。 九、建立廢塑膠容器再生料認驗證制度及導入 AI 輔助稽核認證：已蒐整國際再生料驗證方案如 ISO 19011 等資料，並分別與產／學／研等領域 5 位專家深度訪談，掌握建立廢塑膠容器再生料驗證制度之各方建議，已初步完成廢塑膠容器再生料驗證標準與識別準則等草案初稿，並規劃驗證單位管理架構，包含廢塑膠容器稽核認證延伸至再生塑膠粒之路徑規劃；另針對廢塑膠容器導入 AI 輔助稽核認證之可行性評估，已完成廠區智慧監控與進貨瓶磚材質辨識之規劃，並選定 1 家處理業實廠試行，完成現場布建勘查與測試硬體配置空間評估。 十、資源回收物循環利用及推動廢容器回收廠效能提升：蒐集並研析 115 年 1 至 4 月份國內外回收容器價格，作為政策制定基礎。接軌國際綠色設計趨勢，研擬減量策略與循環服務措施，並持續推動容器綠色費率及補貼機制。推動臺日合作之太平洋島國資源循環計畫，落實旅宿業減塑，輔導循環容器使用、海洋廢棄物循環產品標章認證。導入資源回收廠高解析度影像與 AI 辨識技術，成立技術輔導團評定 2 處試點場域建置智慧分選平台，辦理 6 場次相關說明／座談會議，極大化資源循環之經濟與環境效益。 十一、促進容器商品資源循環與責任業者精進管理：完成 6 月份雙月報並列管 1,350 家次平板包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材業者外，於全台辦理 5 場說明會（252 人次參與），並查獲 31 家疑似未登記業者。針對 116 年紙板課費新制，已擬定《責任業者管理辦法》修正草案與 20 個進口貨品號列範圍，並完成與中華紙漿等 4 家廠商之訪談研商；與 2 家軟管大廠簽署合作意向書，正式啟動牙膏全塑管替代試驗。設置 2 支諮詢專線提供即時法規判釋。 十二、資源循環政策暨物質流管理，蒐集國際循環經濟最新政策及公正轉型對策，建置資源循環雲網站及數據資料庫，精進物質流盤點、追蹤與分析方法。 十三、一次用產品源頭管理及減廢存摺及循環杯租借系統整合：完成減廢存摺「減塑 Easy Life」上線，民眾可瀏覽其循環杯、自帶杯、環保袋之獎勵紀錄；重新建置源頭減量生活網並持續優化擴充。 十四、源頭減量基線調查及推估模式：完成基線調查規劃及母體清冊建置，辦理 6 大品項基線數據調查，發放 9,000 份問卷調查，優化經濟模型評估政策影響。 十五、一般廢棄物資源循環策略與回收促進綜合管理：啟動執行機關、智能資收、小家電循環研調訪談 10 場次，以建構資源回收循環區域樣態。 十六、執行機關源頭減量與資源循環推動管理：完成資源循環考核指標檢討、強化執行機關源頭減量資源回收數據品質、建立村里社區大樓與集合式住宅資源回收站、協助執行機關源頭減量及資源回收創新價值專案推動，增加多元回收管道。 十七、優化 SRF 數位化監管系統與自動化檢核介面，簡化 SRF 原料、製造量及使用量查詢介面，並落實系統例行維護與資安防護作業；辦理 4 場次區域循環園區設施設置研商會議，與地方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政府討論促參合作、財務規劃等議題，凝聚推動共識。 十八、截至 115 年 6 月，已辦理 15 期廢棄物清理專業技術人員在職訓練，計 1,132 人次。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一、維持基金正常運作之行政業務事項 二、辦理基金之相關會計收支作業及召開基金管理委員會相關會議	召開資源回收管理基金管理會、費率審議委員會等，以監督基金之運作及審核回收清除處理費費率。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購置基金運作所需之相關事務設備，以提升行政效率	配合業務需要購置印表機 3 臺、電冰箱 2 台。

伍、其他

無。

預算主要表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項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
2,280,346	基金來源	2,242,896	2,198,585	44,311
2,238,120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2,233,896	2,189,585	44,311
2,238,120	徵收收入	2,233,896	2,189,585	44,311
2,236,808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	2,233,896	2,189,585	44,311
1,312	違規罰款收入	0	0	0
9,461	財產收入	9,000	9,000	0
0	財產處分收入	0	0	0
9,461	利息收入	9,000	9,000	0
32,764	其他收入	0	0	0
32,764	雜項收入	0	0	0
1,943,932	基金用途	2,236,467	2,170,010	66,457
1,821,051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2,065,244	2,004,635	60,609
116,127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68,873	160,725	8,148
6,754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2,350	4,650	-2,300
336,414	本期賸餘（短絀）	6,429	28,575	-22,146
2,147,760	期初基金餘額	2,512,749	2,147,992	364,757
0	解繳公庫	0	0	0
2,484,174	期末基金餘額	2,519,178	2,176,567	342,611

註：1.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預算案數。

2.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一、基金來源：

本年度預計收入 22 億 4,289 萬 6 千元：

- (一)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 22 億 3,389 萬 6 千元。(詳 2-29~2-38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 (二) 利息收入 900 萬元。(詳 2-38~2-39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二、基金用途：

本年度預計支出 22 億 3,646 萬 7 千元：

- (一)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20 億 6,524 萬 4 千元。(詳 2-40~2-48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 1. 資源回收之宣傳與溝通業務 3,420 萬 5 千元。
 - 2. 責任業者之繳費查核業務 1 億 3,719 萬元。
 - 3. 應回收廢棄物之稽核認證業務 2 億 5,859 萬 9 千元。
 - 4. 補助及獎勵回收清除處理暨再生利用 12 億 2,062 萬元。
 - 5. 資源回收調查、評估與規劃、輔導 4 億 1,463 萬元。
- (二)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 億 6,887 萬 3 千元。(詳 2-48~2-50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 (三)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235 萬元。(詳 2-50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三、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賸餘 642 萬 9 千元。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6,429		
	調整非現金項目			17,765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4,194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0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0		
	減少其他資產			0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0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入			0		
	增加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0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0		
	增加其他資產			0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0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出			0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24,19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2,797,66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821,860		

本 頁 空 白

預算明細表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2,233,896	依據廢棄物清理法第16條規定公告指定業者應向主管機關登記外，製造業者應按當期營業量、輸入業者應按向海關申報進口量，於每期營業稅申報繳納後15日內，依中央主管機關核定之費率，繳交回收清除處理費用，作為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並依支用目的之不同性質撥入本基金，本年度之徵收收入係回收清除處理收入2,233,896千元，分述如下：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991,350千元 1.依各項回收費率： (1)鐵容器：1.64元/公斤。 (2)鋁容器：1元/公斤。 (3)玻璃容器：2元/公斤。 (4)玻璃容器(綠色費率)：1元/公斤。 (5)鋁箔包：6.42元/公斤。 (6)氣密或液密包裝紙容器(不含免洗餐具)：3.32元/公斤。 (7)其他紙容器(包括紙製平板容器)：5.4元/公斤。 (8)植物纖維容器(包括植物纖維非平板類免洗餐具)：5.4元/公斤。 (9)塑膠容器(PET-A類)：8.5元/公斤。 (10)塑膠容器(PET-A類綠色費率
徵收收入				2,233,896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				2,233,896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991,350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第一級7.23元/公斤，第二級5.95元/公斤，第三級4.68元/公斤。 (11)塑膠容器(PET-B類)：9.35元/公斤。 (12)塑膠容器(PET-B類綠色費率)：第一級7.95元/公斤，第二級6.55元/公斤。 (13)塑膠平板包材、非平板類免洗餐具(PET)：10.2元/公斤。 (14)塑膠平板包材、非平板類免洗餐具(PET綠色費率)：第一級8.67元/公斤。 (15)塑膠容器(PVC)：87元/公斤。 (16)塑膠平板包材(PVC)：87元/公斤。 (17)塑膠容器(PP/PE)：7元/公斤。 (18)塑膠容器(PP/PE綠色費率)：第一級5.95元/公斤，第二級4.9元/公斤，第三級3.85元/公斤。 (19)塑膠平板包材、非平板類免洗餐具(PP/PE)：7元/公斤。 (20)塑膠平板包材、非平板類免洗餐具(PP/PE綠色費率)：第一級5.95元/公斤。 (21)塑膠容器(其他塑膠)：8.4元/公斤。 (22)塑膠容器(其他塑膠綠色費率)：第一級7.14元/公斤。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23)塑膠平板包材、非平板類免洗餐具(其他塑膠)：8.4元/公斤。 (24)塑膠平板包材、非平板類免洗餐具(其他塑膠綠色費率)：第一級7.14元/公斤。 (25)塑膠容器(PS未發泡)：11.64元/公斤。 (26)塑膠容器(PS未發泡綠色費率)：第一級9.89元/公斤，第二級8.15元/公斤，第三級6.4元/公斤。 (27)塑膠平板包材、非平板類免洗餐具(PS未發泡)：11.64元/公斤。 (28)塑膠平板包材、非平板類免洗餐具(PS未發泡綠色費率)：第一級9.89元/公斤。 (29)塑膠容器(PS發泡)：69.83元/公斤。 (30)塑膠容器(PS發泡綠色費率)：第一級59.36元/公斤，第二級48.88元/公斤，第三級38.41元/公斤。 (31)塑膠平板包材、非平板類免洗餐具(PS發泡)：69.83元/公斤。 (32)塑膠平板包材、非平板類免洗餐具(PS發泡綠色費率)：第一級59.36元/公斤。 (33)生質塑膠： <1>原料及板材：5.96元/公斤。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2>容器、容器商品、平板包材或非平板類免洗餐具：5.96元/公斤。 (34)特殊環境用藥容器製造或輸入： <1>粒劑：0.91元/公斤成品。 <2>其他類：1.71元/公斤成品。 (35)乾電池： <1>錳鋅、氫氧、筒型鹼錳、筒型鋅空氣：23.2元/公斤。 <2>一次鋰：207元/公斤。 <3>二次鋰（一般費率）：39元/公斤。 <4>二次鋰（優惠費率）：第一級5.1元/公斤，第二級6.66元/公斤。 <5>鈕扣型鋰：214元/公斤。 <6>鈕扣型鹼錳、氧化銀、氧化汞、鈕扣型鋅空氣：825元/公斤。 <7>鎳氫：13.6元/公斤。 <8>鎳鎘：70元/公斤。 2. 以上容器部分3,137,800千元，乾電池部分1,142,950千元，合計共4,280,750千元。其中氣密或液密包裝紙容器(不含免洗餐具)、鋁箔包、其他紙容器(包括紙製平板容器)及植物纖維容器(包括植物纖維非平板類免洗餐具)共441,000千元，按10%核算，塑膠容器(PET、PP、PE)共1,793,000千元，按30%核算，其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廢機動車輛				571,920	他2,046,750千元按20%核算，共編列991,350千元。 廢機動車輛571,920千元 1. 汽車部分：1,388,100千元。 (1) 一般費率：3,800元/輛×(420,000輛×55%) = 877,800千元。 (2) 綠色差別費率：2,700元/輛×(420,000輛×45%) = 510,300千元。 2. 機車部分：518,300千元。 (1) 一般費率：800元/輛×(730,000輛×40%) = 233,600千元。 (2) 綠色差別費率：650元/輛×(730,000輛×60%) = 284,700千元。 3. 以上合計共1,906,400千元，按30%核算編列571,920千元。
廢輪胎				108,000	廢輪胎108,000千元 1. 依各種輪胎費率：腳踏車胎：1.5元/條，機車胎及10吋以下輪胎：4.5元/條，內徑12吋～14吋：21元/條，內徑15吋～19吋：40元/條，內徑20吋～23吋：120元/條，內徑24吋農機用輪胎：270元/條，內徑24吋以上輪胎及特種胎(不含內徑24吋農機用輪胎)：825元/條。 2. 以上預估每月約45,000千元，收入共540,000千元，按20%核算編列108,000千元。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廢鉛蓄電池				29,070	廢鉛蓄電池29,070千元 鉛蓄電池營業量與進口量約95,000,000公斤，每公斤費率1.53元，收入約145,350千元，按20%核算編列29,070千元。
農藥廢容器				8,000	農藥廢容器8,000千元 1.進口原體(料)：0.44元/進口金額1美元×58,000,000美元=25,520千元。 2.進口成品： (1)粒劑類：0.91元/公斤成品×1,153,846公斤=1,050千元。 (2)大生類：1.07元/公斤成品×725,000公斤=776千元。 (3)其他類：1.71元/公斤成品×7,400,000公斤=12,654千元。 3.以上合計共40,000千元，按20%核算編列8,000千元。
廢電子電器物品				447,751	廢電子電器物品447,751千元 1.電冰箱(大)： (1)一般費率：666元/台×353,000台=235,098千元。 (2)綠色費率：633元/台×181,000台=114,573千元。 2.電冰箱(小)： (1)一般費率：444元/台×266,000台=118,104千元。 (2)綠色費率：422元/台×57,000台=24,054千元。 3.洗衣機： (1)一般費率：357元/台×654,000台=233,478千元。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2) 綠色費率：340 元 / 台 × 170,000 台 = 57,800 千元。 4. 冷暖氣機： (1) 一般費率：429 元 / 台 × 1,558,000 台 = 668,382 千元。 (2) 綠色費率：408 元 / 台 × 688,000 台 = 280,704 千元。 5. 非液晶電視機(大)： (1) 一般費率：397 元 / 台 × 21,000 台 = 8,337 千元。 (2) 綠色費率：378 元 / 台 × 1,000 台 = 378 千元。 6. 非液晶電視機(小)： (1) 一般費率：277 元 / 台 × 1,000 台 = 277 千元。 (2) 綠色費率：264 元 / 台 × 1,000 台 = 264 千元。 7. 液晶電視機(大)： (1) 一般費率：373 元 / 台 × 1,299,000 台 = 484,527 千元。 (2) 綠色費率：355 元 / 台 × 1,000 台 = 355 千元。 8. 液晶電視機(小)： (1) 一般費率：127 元 / 台 × 1,000 台 = 127 千元。 (2) 綠色費率：121 元 / 台 × 1,000 台 = 121 千元。 9. 電風扇(大)： (1) 一般費率：34 元 / 台 × 1,939,000 台 = 65,926 千元。 (2) 綠色費率：32 元 / 台 × 327,000 台 = 10,464 千元。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廢資訊物品				77,805	10.電風扇(小)： (1)一般費率：19元/台×1,661,000台=31,559千元。 (2)綠色費率：18元/台×189,000台=3,402千元。 11.照明光源： (1)直管日光燈：164元/公斤×111,600公斤=18,302千元。 (2)環管日光燈、安定器內藏式螢光燈泡、緊密型螢光燈管、燈帽直徑2.6公分以上白熾燈泡、高強度照明燈管及其他含汞燈：111.1元/公斤×1,400公斤=156千元。 (3)冷陰極燈：26.9元/公斤×100公斤=3千元。 (4)感應式螢光燈：25.7元/公斤×2,300公斤=59千元。 (5)發光二極體(LED)：37元/公斤×3,500,000公斤=129,500千元。 12.以上電子電器部分2,337,930千元，照明光源部分148,020千元，合計共2,485,950千元，其中電視機494,386千元按10%核算，其他1,991,564千元按20%核算，共編列447,751千元。 廢資訊物品77,805千元
					1.可攜式電腦(筆記型電腦)： (1)一般費率：39元/台×957,000台=37,323千元。 (2)綠色費率：37元/台×281,0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00台=10,397千元。 2.可攜式電腦(平板電腦)： (1)一般費率：25.3元/台×1,411,000台=35,698千元。 (2)綠色費率：24元/台×2,000台=48千元。 3.主機： (1)一般費率：111元/台×1,384,000台=153,624千元。 (2)綠色費率：105.6元/台×87,000台=9,187千元。 4.非液晶顯示器： (1)一般費率：127元/台×1,000台=127千元。 (2)綠色費率：121元/台×1,000台=121千元。 5.液晶顯示器： (1)一般費率：127元/台×1,029,000台=130,683千元。 (2)綠色費率：121元/台×291,000台=35,211千元。 6.鍵盤： (1)一般費率：14元/台×2,386,000台=33,404千元。 (2)綠色費率：13元/台×1,000台=13千元。 7.印表機： (1)一般費率： <1>噴墨：175元/台×110,000台=19,250千元。 <2>點陣：188元/台×12,000台=2,256千元。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3>雷射：193元/台×35,000台＝6,755千元。 (2)綠色費率： <1>噴墨：167元/台×73,000台＝12,191千元。 <2>點陣：179元/台×15,000台＝2,685千元。 <3>雷射：184元/台×51,000台＝9,384千元。 8. 以上合計共498,357千元，其中印表機52,521千元及顯示器166,142千元按10%核算，其他279,694千元按20%核算，共編列77,805千元。 中央主管機關核定之回收清除處理費費率，原則每預算編製年度核定1次，但基金管理會得視實際回收處理成效、基金餘絀情形調整物品及容器之費率，或得依廢棄物清理法第16條新增公告應回收物品及容器之費率，於年度執行中研擬費率方案提請費率審議委員會審議通過後，送中央主管機關核定後公告實施。
財產收入				9,000	
利息收入				9,000	
利息收入				9,000	本年度基金孳息收入9,000千元 1. 定存利息：1,000,000千元×0.875%＝8,750千元。 2. 專戶利息：27,815千元×0.705%＝196千元。 3. 業者補繳回收清除處理費利息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54千元。
總計				2,242,896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用 途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1,821,051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2,065,244	2,004,635	
29,630	01 資源回收之宣傳與溝通業務	34,205	32,800	
27,078	服務費用	29,165	27,760	
0	郵電費	30	30	辦理資源回收宣傳活動單位間之聯繫及郵寄文宣品、相關文件表單等，需郵電費30千元。
336	旅運費	350	350	辦理資源回收之宣傳與溝通活動同仁差旅，以及相關審查諮詢會議專家學者出席之交通費等，需旅運費350千元。
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80	80	辦理資源回收宣傳與溝通活動所需會議資料印刷，需印刷裝訂及公告費80千元。
9,424	專業服務費	10,905	9,500	1. 辦理0800資源回收免費通報專線溝通服務、推廣及資源回收網頁內容更新維護及輿情蒐報等，需專業服務費10,805千元。 2. 辦理資源回收之宣傳與溝通活動相關審查諮詢會議專家學者出席及審查費等，需專業服務費100千元。
5,428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5,900	5,900	為推動資源回收及循環經濟，製作文宣素材，搭配雜誌、網路、廣播及電視等各種大眾媒體刊登廣告，以生動方式加深印象，擴大並延續宣傳效益，需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5,900千元。
11,890	推展費	11,900	11,900	為推動資源回收及循環經濟，針對應回收廢棄物執行成果及源頭減量觀念推廣，進行各項宣傳活動、辦理展覽、研討及記者會等，向民眾傳遞資源回收概念，達到宣傳資源循環政策之效果，需推展費11,900千元。
0	材料及用品費	40	40	
0	用品消耗	40	40	辦理資源回收之宣傳與溝通活動相關審查會議誤餐等，需用品消耗40千元。
2,552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5,000	5,000	
2,552	捐助、補助與獎助	5,000	5,000	為推動永續發展、循環經濟，補助民間團體辦理源頭減量、重複使用及資源循環相關活動，需捐助、補助與獎助5,000千元。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用 途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132,425	02 責任業者之繳費查核業務	137,190	137,190	
130,183	服務費用	136,150	136,150	
11	郵電費	50	50	辦理責任業者登記申報輔導、營業量帳籍憑證查核及法務稽催相關資料郵寄，需郵電費50千元。
73	旅運費	370	370	辦理責任業者帳籍憑證查核及法務訴訟等之同仁差旅及相關審查會議專家學者之交通等，需旅運費370千元。
3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80	80	辦理責任業者登記申報、營業量帳籍憑證查核及法務稽催相關文件表單印刷，需印刷裝訂及公告費80千元。
130,095	專業服務費	135,650	135,650	1. 辦理責任業者登記、營業量申報輔導及審查管理作業，需專業服務費18,000千元。 2. 辦理查核製造輸入責任業者申報營業（進口）量相關帳籍憑證查核輔導暨稽催作業，需專業服務費114,000千元。 3. 辦理資源回收相關法務協助作業，需專業服務費3,500千元。 4. 辦理責任業者登記申報輔導、營業量帳籍憑證查核及法務稽催相關審查會議專家學者出席審查費等，需專業服務費150千元。
4	材料及用品費	40	40	
4	用品消耗	40	40	辦理責任業者登記申報輔導、營業量帳籍憑證查核及法務稽催相關審查會議誤餐等，需用品消耗40千元。
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000	1,000	
0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1,000	1,000	獎勵民眾檢舉責任業者短漏報繳回收清除處理費或受補貼機構不當領取補貼費等，需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1,000千元。
2,238	短絀、賠償給付與支應	0	0	
2,238	各項短絀	0	0	
252,766	03 應回收廢棄物之稽核認證業務	258,599	254,403	
249,061	服務費用	258,098	253,948	
7	郵電費	30	30	辦理應回收廢棄物之各項稽核認證業務相關資料郵寄，需郵電費30千元。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210	旅運費	350	350	辦理應回收廢棄物之各項稽核認證業務同仁差旅及相關審查會議之專家學者交通等，需旅運費350千元。
5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48	48	辦理應回收廢棄物之各項稽核認證業務相關文件表單印刷，需印刷裝訂及公告費48千元。
248,840	專業服務費	257,670	253,520	1. 辦理廢機動車輛稽核認證回收量及處理量，需專業服務費48,000千元。 2. 辦理廢塑膠容器、廢塑膠薄片及泡殼等稽核認證回收量及處理量，需專業服務費33,250千元。 3. 辦理鐵、鋁、紙、玻璃容器、鋁箔包及農藥廢容器稽核認證回收量及處理量，需專業服務費35,800千元。 4. 辦理廢電子電器及廢資訊物品類稽核認證回收量及處理量，需專業服務費64,500千元。 5. 辦理廢輪胎稽核認證回收量及處理量，需專業服務費35,200千元。 6. 辦理廢鉛蓄電池稽核認證回收量及處理量，需專業服務費19,700千元。 7. 辦理廢乾電池及廢照明光源類稽核認證回收量及處理量，需專業服務費21,000千元。 8. 辦理應回收廢棄物之各項稽核認證相關審查會議專家學者出席審查費等，需專業服務費220千元。
412	材料及用品費	253	253	辦理應回收廢棄物之各項稽核認證相關審查會議誤餐等，需用品消耗253千元。
412	用品消耗	253	253	
77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248	202	辦理稽核認證業務及環保稽查相關作業，需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248千元。
77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248	202	
3,215	其他	0	0	
3,215	其他支出	0	0	
1,092,202	04 補助及獎勵回收清除處理暨再生利用	1,220,620	1,224,098	
1,181	服務費用	946	947	辦理補助及獎勵政府機關、民間團體推動資源回收工作相關資料郵寄，需郵電
8	郵電費	30	30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802	旅運費	551	551	費30千元。 辦理補助及獎勵政府機關、民間團體推動資源回收工作之同仁差旅及相關審查會議專家學者交通等，需旅運費551千元。
5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65	66	辦理補助及獎勵政府機關、民間團體推動資源回收工作相關文件表單印刷，需印刷裝訂及公告費65千元。
366	專業服務費	300	300	辦理補助與資源回收有關之創新與研究發展及獎勵政府機關、民間團體推動資源回收工作相關審查會議專家學者出席審查費等，需專業服務費300千元。
0	材料及用品費	40	40	辦理補助及獎勵政府機關、民間團體推動資源回收工作相關審查會議誤餐等，需用品消耗40千元。
0	用品消耗	40	40	
15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0	0	
15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0	0	
1,091,005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219,634	1,223,111	
1,091,005	捐助、補助與獎助	1,219,634	1,223,111	1. 補助政府機關辦理資源循環工作計畫、充實資源回收設施及執行源頭減量、資源回收相關作業與宣傳等，需捐助、補助與獎助483,310千元。 (1)離島、偏遠地區資源回收物清運、轉運補貼費用。 (2)辦理村里資源回收站設置、輔導及推廣，增加全民回收便利性及落實基層資源回收推動。 (3)推動機關、學校、社區、團體辦理資源回收工作。 (4)推動執行機關加強辦理資源回收工作。 (5)加強辦理地方資源回收宣傳工作。 (6)辦理資源回收責任業者及販賣業者管理重點稽查取締工作。 (7)辦理應回收廢棄物回收、處理業申請登記及環保相關稽查作業。 (8)推動資源回收形象改造配合工作。 (9)執行廢機動車輛回收清除貯存作業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及廢車張貼拖吊作業。 (10)推動偏遠地區（含原民區、風景區）、離島地區辦理資源回收作業。 (11)加強辦理農藥廢容器資源回收工作。 (12)結合販賣通路加強廢乾電池回收宣傳並落實廢乾電池回收日之執行。 (13)推動玻璃容器資源回收工作。 (14)提升鐵容器、紙盒包、鋁箔包、未發泡PS容器（例如：乳酸飲料容器）之回收量。 (15)提高廢電子電器及資訊物品之回收量。 (16)推動一般廢棄物源頭減量相關工作。 (17)考評績優地方政府辦理資源回收相關作業。 2. 執行機關資源回收貯存場優化暨細分類場興建、換購低污染資源回收車輛，需捐助、補助與獎助345,000千元。 3. 辦理資收關懷計畫，針對需提升回收成效材質，給予較高補助金額，照顧資收個體戶，需捐助、補助與獎助155,200千元。 4. 辦理源頭管理及物料資源循環業務推動計畫，需捐助、補助與獎助15,800千元。 5. 依環境教育法第8條第2項規定，補助撥入環境教育基金，需捐助、補助與獎助111,824千元。 6. 維護回收清除處理系統正常運作相關應急費用，需捐助、補助與獎助20,500千元。 7. 補助政府機關及民間團體辦理與資源循環有關之創新與研究發展等經費，需捐助、補助與獎助50,000千元。 8. 補助民間團體推動旅宿業者建立玻璃瓶裝水重複裝填系統試辦，需捐助、補助與獎助10,000千元。 9. 辦理源頭減量場域示範補助，需捐助、補助與獎助25,000千元。 10. 辦理回收處理業貸款利息補貼，需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用 途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捐助、補助與獎助3,000千元。
314,028	05 資源回收調查、評估	414,630	356,144	
300,588	與規劃、輔導	402,110	343,324	
257	服務費用	40	40	辦理資源回收調查評估與規劃輔導各項計畫資料郵寄，需郵電費40千元。
	郵電費			
779	旅運費	2,237	1,797	1. 出席國際電子廢棄物回收管理夥伴會議，需國外旅運費300千元。 2. 出席2027年紙張和塑料回收會議，需國外旅運費125千元。 3. 廢二次鋰電池及廢照明光源回收處理循環技術參訪，需國外旅運費75千元。 4. 廢車回收交流活動，需國外旅運費200千元。 5. 辦理淨零人才培訓－資源循環環境保護國際交流研習計畫，需國外旅運費337千元。 6. 辦理應回收廢棄物回收處理業管理輔導及受補貼機構申請案審核等工作之同仁差旅及各項審查會議之專家、學者交通等，需旅運費1,200千元。
97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97	97	辦理資源回收調查評估與規劃輔導各項計畫會議資料、公文、契約印製等，需印刷裝訂及公告費97千元。
299,455	專業服務費	399,736	341,390	1. 辦理資源回收業務資訊系統維運管理與整合、廢電子電器及資訊物品影像智慧辨識、推動循環電子產品回收管理精進及臺美環保技術合作協定第15號執行辦法之國際電子廢棄物回收管理夥伴等工作，需專業服務費33,500千元。 2. 廢乾電池及廢照明光源資源循環策略推動、回收處理業及受補貼機構審核管理暨稽核認證監督查核等工作，需專業服務費27,950千元。 3. 推動廢車回收處理體系資源循環策略、回收處理智慧化管理系統、廢車回收獎勵金審核、廢輪胎與廢鉛蓄電池資源循環效率提升精進管理、廢鉛蓄電池稽核認證作業數位化之廠區影像監控整合平台建置等工作，需專業服務費36,900千元。 4. 促進容器商品資源循環與責任業者精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進管理、資源回收物循環利用及推動廢容器回收廠效能提升、推動廢塑膠容器再生料認驗證制度及導入AI輔助稽核認證等工作，需專業服務費44,200千元。 5. 追蹤資源流布與使用，強化資源循環管理，辦理資源循環行銷與理念推廣、資源循環科研發展、推廣國內資源循環績優產業與創新商業模式，以及資源循環績效考評等工作，需專業服務費46,600千元。 6. 推動免洗餐具、一次用產品、產品包裝及網購包裝減量研析，建立基線資料，提升一般廢棄物管理措施、強化執行機關源頭減量、資源回收分類管理及智慧化等工作，需專業服務費70,000千元。 7. 強化事業基線資料分級管理，拓展多元資源循環管道，強化應回收廢棄物處理業正常申報廢棄物流向及管制廢棄物申報流向等工作，需專業服務費30,223千元。 8. 依行政院111年6月27日院臺環字第110015838號函及113年11月12日院臺環字第1131023239號函核定「減量回收及資源循環推動計畫」，辦理推動物料資源循環、推動源頭減量、循環採購、推動具挑戰及須關注廢棄物清除處理等相關工作，基金總經費233,195千元（另公務預算3,014,528千元），執行期間112至116年，屬跨年度連續性預算（112年度編列58,740千元，113年度編列55,511千元，114年度編列48,100千元，115年度編列35,422千元），本年度續編第5年經費35,422千元，本項目配合編列35,422千元，辦理以下業務： (1) 辦理資源循環國際合作工作，需專業服務費6,000千元。 (2) 精進資源循環法規制度工具與政策推動，需專業服務費6,472千元。 (3) 落實我國事業廢棄物運作及越境轉移管理，需專業服務費4,794千元。 (4) 辦理高風險再利用機構輔導訪視及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研提強化管理與缺失改善作為，需專業服務費3,256千元。 (5)加強輔導廢棄物資源循環管理運作，健全機構管理及配套作法，需專業服務費14,900千元。 9. 辦理環境政策規劃研析、運用經濟誘因鼓勵民眾落實資源回收、推動綠色消費、環境保護產品拓展與追蹤管理、推動環保標章制度與綠色採購制度、製作環保重要政策雙語刊物、辦理中長程計畫（公建、科技、社發）創新機制研析與提案策略精進計畫等工作，需專業服務費39,596千元。 10. 辦理環境經濟資料庫系統維運，及廢棄物管理、資源循環等產業資料之蒐整與研析，需專業服務費800千元。 11. 辦理廢棄物高值化循環技術開發與資源循環人才培育推廣計畫，需專業服務費23,650千元。 12. 辦理清潔隊員職業安全衛生推動示範、清潔隊人力資源管理精進、清潔隊環保設施（備）管理整合暨作業環境提升等工作，需專業服務費10,145千元。 13. 辦理資源回收調查評估與規劃輔導各項計畫會議專家學者出席審查費等，需專業服務費750千元。
4	材料及用品費	290	290	
4	用品消耗	290	290	辦理資源回收調查評估與規劃輔導各項計畫審查會議誤餐等，需用品消耗290千元。
741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30	30	
741	地租及水租	0	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30	30	辦理考核全國執行機關推動資源回收等工作租車，需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30千元。
12,695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及營舍與設施工程支出	12,200	12,500	
12,695	購置無形資產	12,200	12,500	1. 辦理資源回收管理資訊系統及廢機動車輛回收處理智慧化管理系統等新增建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置電腦軟體，需購置無形資產11,000千元。
				2. 強化環境經濟資料庫系統功能，擴充廢棄物管理及資源循環等資料整合、查詢與應用功能，需購置無形資產1,200千元。
116,127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68,873	160,725	
116,127	01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68,873	160,725	
39,329	用人費用	38,847	42,514	
80	正式員額薪資	105	105	召開資源回收管理基金管理會議委員報酬，需正式員額薪資105千元。
27,683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25,880	28,356	聘用人員30人薪資，需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25,880千元。
2,843	加（夜）班費	3,553	3,869	聘用人員延長工時加班費需2,114千元，及依照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聘僱人員給假辦法第4條規定辦理，聘用人員不休假加班費需1,439千元，共需加（夜）班費3,553千元。
3,393	獎金	3,235	3,545	聘用人員年終獎金，需獎金3,235千元。
1,670	退休及卹償金	1,572	1,702	聘用人員離職儲金，需退休及卹償金1,572千元。
3,660	福利費	4,502	4,937	聘用人員勞健保費等，需福利費4,502千元。
71,503	服務費用	111,181	108,235	
1,145	水電費	1,074	1,857	辦理資源回收作業所需之辦公室及循環再設計中心水電費，需水電費1,074千元。
2,949	郵電費	3,299	4,154	辦理資源回收作業所需之辦公室郵寄、電話等，需郵電費3,299千元。
191	旅運費	280	280	召開資源回收管理基金管理會、費率審議委員會所需之交通費及執行各項行政工作之國內差旅費等，需旅運費280千元。
12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225	328	辦理資源回收作業各種公文、預算及決算等書表格式印刷，需印刷裝訂及公告費225千元。
493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000	2,200	辦理資源回收作業房屋及機械等辦公設備之維護保養，需修理保養及保固費2,000千元。
67	保險費	100	210	辦理資源回收作業各類產物保險、辦公室保全及署外人士健保補充保費等，需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58,300	一般服務費	91,432	90,123	保險費100千元。 1. 辦理資源回收作業所需契約勞力89人需83,274千元，聘用人員體育活動費需120千元，共需一般服務費83,394千元。 2. 辦理辦公大樓、會議室及循環再設計中心之清潔管理及保全服務需689千元，承攬人力12人需7,259千元，共需一般服務費7,948千元。 3. 購買債券之帳戶維護費及手續費等，需一般服務費90千元。
8,237	專業服務費	12,771	9,083	1. 辦理智慧政府資訊發展規劃服務及開放資料平臺維運、智慧環境整合服務等計畫分攤費用，需專業服務費3,000千元。 2. 辦理主管法規系統、行政輔助資訊系統、資訊設備及電腦機房基礎設施維運分攤費用，需專業服務費9,295千元。 3. 辦理員工協助方案，需專業服務費26千元。 4. 辦理員工訓練及費率審議委員會委員出席審查費等，需專業服務費450千元。
875	材料及用品費	1,264	1,373	
60	使用材料費	38	147	辦理業務用公務車油料等，需使用材料費38千元。
815	用品消耗	1,226	1,226	辦理辦公用各項文具紙張報紙等耗材及辦公設施、器具等非消耗品之購置、各項業務座談及審查會議誤餐等，需用品消耗1,226千元。
681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2,945	3,331	
112	地租及水租	2,215	2,301	辦理公務用停車位及循環再設計中心等場地租金，需地租及水租2,215千元。
200	機器租金	200	200	會議中心直播平臺租用，需機器租金200千元。
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30	30	辦理業務用車輛租賃，需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30千元。
369	雜項設備租金	500	800	公務用影印機等設備租金，需雜項設備租金500千元。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用 途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3,28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及營舍與設施工程支出	14,430	5,125	
3,280	購置無形資產	14,430	5,125	1. 辦理共構機房所需軟體、行政輔助資訊系統等功能擴充分攤費用，需購置無形資產8,380千元。 2. 辦理智慧環保成果專案倉儲服務、智慧環境整合服務等計畫分攤費用，需購置無形資產3,050千元。 3. 建置法制作業智慧化應用系統，需購置無形資產3,000千元。
31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87	147	
18	消費與行為稅	20	30	公務車輛之牌照稅，需消費與行為稅20千元。
13	規費	67	117	公務車輛之燃料稅及訴訟規費等，需規費67千元。
429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19	0	
429	分擔	119	0	辦公室分擔大樓管理費，需分擔119千元。
6,754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2,350	4,650	
6,754	01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2,350	4,650	
6,754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及營舍與設施工程支出	2,350	4,650	
6,754	購建固定資產	2,350	4,650	1. 購置及汰換辦公廳舍相關設備，需購建固定資產200千元。 2. 辦理共構機房硬體維護及擴充，需購建固定資產300千元。 3. 辦理資源回收作業所需汰換電動小客車1輛，需購建固定資產1,850千元。
1,943,932	總 計	2,236,467	2,170,010	

預算附表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別	單位	單位成本 (元)或平均 利(費)率	數量	預算數	說明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2,065,244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係為達資源回收、垃圾減量之設立目標。積極辦理資源回收各類宣傳、責任業者申報繳費之查核稽催作業、補助獎勵地方政府執行資源回收業務、研訂各公告回收項目之合理費率、建置完善之回收體系及輔導回收處理業者之正常營運等多項業務，其效益無法獨立計算單位成本。
合計				2,065,244	

本 頁 空 白

預算參考表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預 (決) 算 數	說 明
本年度預算數				2,065,244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2,065,244	
上年度預算數				2,004,635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2,004,635	
前年度決算數				1,821,051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1,821,051	
113年度決算數				2,142,036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2,142,036	
112年度決算數				2,131,998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2,131,998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上 年 度 最 高 可 進 用 員 額 數	本 年 度 增 減 (-) 數	本 年 度 最 高 可 進 用 員 額 數	說 明
專任人員	33	-3	30	
聘用	33	-3	30	
管理會委員	23	-4	19	
總 計	56	-7	49	

註：辦理資源回收管理業務所需契約勞力89人，承攬人力12人。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正式員 額薪資	聘僱人 員薪資	加(夜) 班 費	獎 金		退 休 及 卹 償 金	福 利			合 計	兼 任 人 員 用 人 費 用	總 計
				年 獎	終 金		分 擔 保 險 費	傷 病 醫 藥 費	其 他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05	25,880	3,553	3,235		1,572	3,954	68	480	38,847	0	38,847
管理會委員	105	0	0	0		0	0	0	0	105	0	105
聘用	0	25,880	3,553	3,235		1,572	3,954	68	480	38,742	0	38,742
合 計	105	25,880	3,553	3,235		1,572	3,954	68	480	38,847	0	38,847

註：1.辦理資源回收管理業務，契約勞力需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82,918千元，承攬人力需外包費7,259千元。

2.年終獎金編列依據為行政院各年度訂定之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編列人數為30人，金額為3,235千元。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預	算	數	預	計	執	行	內	容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5,900						
資源回收之宣傳與溝通業務					5,900						為推動資源回收及循環經濟，製作文宣素材，搭配雜誌、網路、廣播及電視等各種大眾媒體刊登廣告，以生動方式加深印象，擴大並延續宣傳效益，需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5,900千元。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 別	本 年 度 計畫項數	本 年 度 預計人天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計畫項數	上 年 度 核定人天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考察	2	15	275	0	0	0
開會	2	27	425	1	20	240
進修	1	24	337	1	24	357
合 計	5	66	1,037	2	44	597

註：表列出國計畫依核定數辦理。

環境部資

資源回收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擬前往 國家	擬拜會或 視察機構	計 畫 內 容	預計前 往期間	預計 天數	擬派 人數
一、考察						
01 廢二次鋰電池及 廢照明光源回收 處理循環技術參 訪	日本	二次鋰電池 及照明光源 處理業	汽車鋰離子電池、螢光 /LED照明光源封閉循環 回收技術考察。	116.09- 116.10	5	1
02 廢車回收交流活 動	日本	廢車回收處 理業及車用 塑膠再利用 機構	1.藉由訪日將深入考察 日本回收技術與法規體 系。 2. 藉深化臺日公私部門 交流，推動雙邊再生料 標準對接與認證合作， 以完善國內回收體系並 接軌國際。	116.09- 116.11	5	2

源循環署

管理基金

一考察、視察、訪問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科 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	
交 通 費	生 活 費	辦 公 費	合 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20	40	15	75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無	
80	90	30	200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無	

環境部資

資源回收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一、不定期會議						
01 出席國際電子廢棄物回收管理夥伴會議(IEMN metting)	美國	延續臺美環保技術合作協定第15號執行辦法之執行，與美國環保署合作舉辦國際電子廢棄物回收管理夥伴會議與研習活動，結合區域夥伴國家，以分享電子廢棄物回收管理經驗與策略。	10	2	150	120
02 2027年紙張和塑料回收會議	美國	為辦理116年資源回收物循環利用及推動廢容器回收廠效能提升計畫有關塑膠容器循環利用工作，進行國際交流以掌握最新趨勢。	7	1	63	50

源循環署

管理基金

-開會、談判、業務洽談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 算		科 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 公 費	合 計		出 國 地	出國期間	出國人數	國外旅費
30	300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美國	112.09	2	286
12	125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0	0

環境部資

資源回收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擬前往國家	主要研習課程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一、進修 01 淨零人才培訓－資源循環環境保護國際交流研習	歐洲	環境保護新知及環境、社會、經濟議題等課程。	116.03-116.12	12	2

源循環署

管理基金

-進修、研究、實習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科 目	前三年度已 派人員人數
生 活 費	機票與出 國手續費	書籍學 雜等費	合 計		
236	100	1	337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0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資 源 回 收 管 理 計 畫	一 般 行 政 管 理 計 畫	一 般 建 築 及 設 備 計 畫
39,329	42,514	用人費用	38,847	0	38,847	0
80	105	正式員額薪資	105	0	105	0
27,683	28,356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25,880	0	25,880	0
2,843	3,869	加（夜）班費	3,553	0	3,553	0
3,393	3,545	獎金	3,235	0	3,235	0
1,670	1,702	退休及卹償金	1,572	0	1,572	0
3,660	4,937	福利費	4,502	0	4,502	0
779,594	870,364	服務費用	937,650	826,469	111,181	0
1,145	1,857	水電費	1,074	0	1,074	0
3,232	4,334	郵電費	3,479	180	3,299	0
2,391	3,698	旅運費	4,138	3,858	280	0
230	699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595	370	225	0
493	2,2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000	0	2,000	0
67	210	保險費	100	0	100	0
58,300	90,123	一般服務費	91,432	0	91,432	0
696,418	749,443	專業服務費	817,032	804,261	12,771	0
5,428	5,900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5,900	5,900	0	0
11,890	11,900	推展費	11,900	11,900	0	0
1,295	2,036	材料及用品費	1,927	663	1,264	0
60	147	使用材料費	38	0	38	0
1,235	1,889	用品消耗	1,889	663	1,226	0
1,514	3,563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3,223	278	2,945	0
853	2,301	地租及水租	2,215	0	2,215	0
200	200	機器租金	200	0	200	0
92	262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308	278	30	0
369	800	雜項設備租金	500	0	500	0
22,729	22,275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及營舍與設施工程支出	28,980	12,200	14,430	2,350
6,754	4,650	購建固定資產	2,350	0	0	2,350
15,975	17,625	購置無形資產	26,630	12,200	14,430	0
31	147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87	0	87	0
18	30	消費與行為稅	20	0	20	0
13	117	規費	67	0	67	0
1,093,986	1,229,111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225,753	1,225,634	119	0
1,093,558	1,228,111	捐助、補助與獎助	1,224,634	1,224,634	0	0
429	0	分擔	119	0	119	0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資 源 回 收 管 理 計 畫	一 般 行 政 管 理 計 畫	一 般 建 築 及 設 備 計 畫
0	1,000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 與救濟	1,000	1,000	0	0
2,238	0	短絀、賠償給付與支應退 場支出	0	0	0	0
2,238	0	各項短絀	0	0	0	0
3,215	0	其他	0	0	0	0
3,215	0	其他支出	0	0	0	0
1,943,932	2,170,010	合 計	2,236,467	2,065,244	168,873	2,350

註：本年度預算國外旅費1,037千元。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單 位	增 購 部 分		汰舊換新部分		合 計		說 明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電動小客車	輛	0	0	1	1,850	1	1,850	1. 已逾15年且行駛里程數逾5萬5,531公里之1輛小客貨兩用車，汰換為電動小客車1輛；係辦理責任業者之繳費查核業務、應回收廢棄物之稽核認證業務、應回收廢棄物回收處理業管理、輔導與補助執行機關經費後之督導考核等業務，預計116年10月購置。 2. 依行政院109年7月8日院臺財字第1090179537F號函核定辦理。
合 計		0	0	1	1,850	1	1,850	

1.管理用車輛：電動小客車1輛、小客車2輛。

2.其他車輛：無。

附

錄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4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16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15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3,017,621	資產	3,129,077	3,105,280	23,797
2,901,284	流動資產	3,012,740	2,988,943	23,797
2,687,604	現金	2,821,860	2,797,666	24,194
37,134	應收款項	37,131	37,091	40
176,545	預付款項	153,749	154,186	-437
116,337	其他資產	116,337	116,337	0
116,337	什項資產	116,337	116,337	0
3,017,621	資產總額	3,129,077	3,105,280	23,797
533,448	負債	609,899	592,531	17,368
512,040	流動負債	588,492	571,124	17,368
508,041	應付款項	584,493	567,125	17,368
3,999	預收款項	3,999	3,999	0
21,407	其他負債	21,407	21,407	0
21,407	什項負債	21,407	21,407	0
2,484,174	基金餘額	2,519,178	2,512,749	6,429
2,484,174	基金餘額	2,519,178	2,512,749	6,429
2,484,174	基金餘額	2,519,178	2,512,749	6,429
3,017,621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3,129,077	3,105,280	23,797

註：1. 提存款項供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辦理應回收廢棄物回收處理業專案貸款信用保證業務：本基金依據「資源回收管理基金非營業基金部分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應回收廢棄物回收處理業專案貸款信用保證及利息補貼實施要點」、「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相對保證應回收廢棄物回收處理業專案貸款信用保證要點」及「相對保證應回收廢棄物回收處理業專案貸款信用保證契約書」，為協助應回收廢棄物回收業、處理業及與其異業結盟之企業取得發展所需貸款，提存新臺幣5,000萬元至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委由其代為辦理前揭對象之專案貸款信用保證業務，本基金負擔之信用保證風險上限為4億元。上開提存款項列於本平衡表「什項資產－存出保證金」項下。

2.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預計期末金額為21,365千元。

環境部
資源回收
資本資產
中華民國

項 目	取得成本 (期初餘額)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 /長期投資評價		
			增加	
			金額	類型
土地	142,142	-	-	
房屋及建築	46,473	3,224	-	
機械及設備	10,962	4,448	300	(1)
交通及運輸設備	3,445	846	1,850	(1)
雜項設備	5,055	1,576	200	(1)
電腦軟體	43,222	-	26,630	(1)
權利	5	-	-	
合計	251,304	10,094	28,980	

源循環署
管理基金
明細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本年度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 長期投資評價 變動數	期末餘額
減少		主要增減 原因說明		
金額	類型			
-	(6)		-	142,142
-			992	42,257
-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1,578	5,236
8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主要減少原因為報廢。	358	4,083
-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820	2,859
12,519	(11)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主要減少原因為攤銷。	-	57,333
1	(11)	主要減少原因為攤銷。	-	4
12,528			3,748	253,914